

证券代码：839987

证券简称：自远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自远环保

NEEQ:839987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Zi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2月，新增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2018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取得检测检验机构资质（CMA）认证证书，对外承接环境检测业务。



2018年3月，由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8年4月，经评审认定确认公司“工业废水”类别为“广东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优秀运行服务单位”。



2018年5月，丰顺县砂田镇农村污水整治项目被评选为“广东省环保优秀示范工程”。



2018年6月，由省经信委认定为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



2018年6月，公司连续三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8年9月，与华南理工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梅州技术研究院三方共建广东省粤东西北新型研发机构，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项目	数量	金额
送红股	10,156,600股	0元
转增股本	2,958,160股	0元
合计	13,114,760股	0元

2018年12月，完成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1566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5816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0,5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0,000,018股。



2018年12月，公司自主研发的微动力组合式生物滤池+人工湿地耦合技术、村镇生活污水一体化膜法净化设备技术成功入选市科技局编制的《梅州市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



2018年申请6项专利，已授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1、一种带有废气处理装置的喷漆房；2、一种用于废水管道的格栅装置。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9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自远环保有限公司、梅州环保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赣州分公司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朴华检测	指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自远生态	指	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本期、本期报告、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度、上年	指	2017年会计年度
年末、本年末、本年度、期末	指	2018-12-31
上年末、上期末	指	2017-12-31
报告、年度报告	指	自远环保2018年年度报告
三会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客都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客都律师事务所
A2/O工艺	指	Anaerobic-Anoxic-Oxic, 厌氧-缺氧-好氧法, 为生物脱氮除磷工艺的简称
PPP	指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 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 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 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 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 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 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UCT	指	University of Capetown, 类似于 A2 /O 工艺的一种脱氮除磷工艺
生物质沼气提纯制 LNG 技术	指	通过吸收法、变压吸附法、低温冷凝法和膜分离等方法对沼气等生物质气进行提纯净化后, 再经过液化单元液化成产品液化天然气 (LNG)

注：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玲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p>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9,482,264.46 元，15,019,815.82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0.07%，36.8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比较高。2018 年年末、2017 年年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2.31%、98.45%，1 年以内应收款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下游客户为政府、医院等行政事业单位以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回款受下游客户验收期限、财政资金安排、政策变化、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若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而产生坏账，将对公司利润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保证项目质量，推进项目进度，尽快满足验收条件，同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协调，争取早日组织验收；另一方面，结合公司及客户的实际情况，对重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间和额度；同时保持与客户良好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安排、经营情况，实</p>

	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
偿债风险	<p>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66%、35.91%。公司的负债中，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1.68%、37.37%，占比较高，公司存在偿债风险。</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加强对债务的管理，加强对资本结构的关注和财务风险的控制，以防范可能出现的债务违约问题。</p> <p>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提高公司的流动性。</p>
营业外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p>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31%、33.19%，占比较高。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提升公司竞争力，减少政府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一方面，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强自身技术储备及产学研合作，以增强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丰富污水处理业务类型、拓展业务覆盖区域，以此来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另外，通过平台建设，综合能力提升，不断获得财政资金支持，享受政策福利，推动公司创新产业化发展。</p>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p>我国环保治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国有公司、投资型公司、外资公司构成了我国环保治理行业主要的市场化竞争主体，而且随着国家进一步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市政公用事业领域，一批民营企业凭借着市场化的经营管理机制、技术创新等优势迅速崛起，成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行业新生力量。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提高市场竞争力：（1）公司将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基于生活污水处理，拓展至农村固体废弃物收集市场、生态修复治理市场、生物质能利用市场、回用水市场、废渣再利用市场等，为农村环境治理提供综合服务。（2）公司将强化与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合作，深化产学研合作，提升自身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增加新技术新工艺新产</p>

	<p>品，如生物质沼气提纯制 LNG 技术、高浓度废水高效蒸馏技术等，拓展服务范围，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3）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将积极参与市政污水治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江河湖泊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积极开拓 PPP 项目，丰富污水治理业务类型，提高综合竞争实力。（4）随着华南区域经济发达地区的重污染产业往欠发达地区转移，在承接产业转移过程中，欠发达地区不可避免会面临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在光伏、线路板、电镀等行业废水/废气治理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工业废水/废气综合治理方面市场竞争优势较为明显。</p>
<p>业务区域较为集中风险</p>	<p>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在梅州市的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54%、77.18%，从收入结构分析，目前梅州市为公司最主要的市场，客户主要为梅州市政府单位、企事业单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顺利拓展梅州市区域外市场，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产生较大影响。应对措施：基于在梅州市环境治理市场的品牌效应和实践经验，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区域覆盖范围。一方面，公司开设赣州分公司，挖掘赣州市的环境治理市场，降低公司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凭借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成熟的环境治理技术工艺设计、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积极向周边区域的污水治理市场拓展。</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p>	<p>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密和李萍，合计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权且均为董事会成员，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p>

	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Zi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证券简称	自远环保
证券代码	839987
法定代表人	王诚
办公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鑫舟
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3-2510979
传真	0753-2510793
电子邮箱	mzhhb2009@163.com
公司网址	www.mzhhbsb.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邮编 51473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年6月13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2月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医院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废气治理、环境治理设施第三方运营管理、环保治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000,018.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密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密、李萍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3739892123J	否
注册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	否
注册资本(元)	40,000,018.00	是
<p>备注：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3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15660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58160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30,5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0,000,018股。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p>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刘建兵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路9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892,394.58	52,375,543.94	6.71%
毛利率%	27.43%	28.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5,734.32	3,546,770.87	-44.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3,819.91	1,864,438.51	-67.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37%	11.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6%	5.90%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2	-57.5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6,505,619.48	68,941,681.70	10.97%
负债总计	30,342,157.88	24,753,954.42	22.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63,461.60	44,187,727.28	4.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	1.45	-20.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11%	35.0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66%	35.91%	-
流动比率	2.01	1.97	-
利息保障倍数	2.43	11.4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640.62	-5,032,335.90	51.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7	4.96	-
存货周转率	2.81	1.9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97%	57.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71%	63.30%	-
净利润增长率%	-44.29%	72.8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0,000,018	30,500,000	31.15%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备注：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15660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95816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30,5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0,000,018股。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88,572.54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19,400.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07,972.76
所得税影响数	246,05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61,914.4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019,815.8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19,815.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60,784.7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60,784.72			
其他应付款	233,622.05	233,622.05		
应付利息				
管理费用	9,656,333.77	5,892,282.15		
研发费用		3,764,051.62		

注：（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上所示。

（2）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医院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废气治理、环境治理设施第三方运营管理、环保治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具体的商业模式为：

研发模式：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研发投入财务管理办法》等研发组织管理制度，成立广东省生活污水治理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公司制定及实施技术研发政策，研究、开发、试验新技术、新工艺等技术及革新，计划及实施科研项目立项，为公司主营业务提供技术支撑。同时与华南理工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等多所高校建立了广泛的技术交流和项目合作关系，联合展开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工作。

采购模式：公司的工程部根据项目设计图纸、工程进度编制项目采购申请表，报财务部组织采购。财务部负责具体的采购工作，采购内容主要包括材料采购和外协采购。材料采购主要包括网管、板材、电气罩等材料或标准件，外协采购的内容主要为建筑施工劳务。

销售流程：公司通过参与招投标和商务性谈判获取项目，其中参与招投标的流程主要为获取信息、参与招投标、中标签约及后续签订和履行合同。商务性谈判的流程主要为前期了解信息、确定初步合作关系、签订合同和进行项目设计、工程实施、验收、交付、项目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年是公司继续顺应环保治理行业的发展趋势，全面推进整体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规划，以“稳定发展”为基本理念，围绕战略发展目标，不断加大新技术的研发力

度，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不断吸纳优秀人才加入，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公司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89.24万元，同比增长6.71%；营业成本4,056.21万元，同比增长7.90%，实现利润总额168.40万元，同比减少54.60%；实现净利润为197.57万元，同比减少44.29%，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于2018年3月份取得CMA证书，正式对外担供检测业务，还处于初成长阶段，2018年实现利润总额-93.78万元。

公司在以下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和成绩：

第一，报告期经营业绩和资产规模保持稳定增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规模为7650.56万元，较期初增长10.97%；净资产为4616.35万元，较期初增长4.47%，虽然经营利润较上年有所下滑，但公司在业绩经营和资产规模方面实现了稳步增长。

第二，业务拓展方面，稳步持续拓展污水处理业务市场

结合公司地域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丰富污水处理业务类型；基于在梅州市环境治理市场的品牌效应和实践经验，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区域覆盖范围，通过设立的赣州分公司团队，积极开展村镇环境治理项目，凭借高素质研发队伍、成熟的环境治理技术工艺设计、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公司在梅州市、赣州市境内业务市场得到了持续健康的发展。2018年全年大力推进梅县区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工作。目前，陆续完成雁洋镇、扶大镇、石坑镇、梅南镇、白渡镇等村级项目设计工作，污水站建设项目有序开展。签订了梅县区(扶大)园区管理委员会铁炉桥村、所里村土建合同280万元，雁洋镇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建设工程设备政府采购项目435万元，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南坑村等四村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土建工程230万元等，已中标梅县区石坑镇七朱村村级污水处理设施采购项目183万元，茂名市电白区广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580万元，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东洲村等六村村级污水处理建设项目土建工程381万元等项目合同。

第三，人才建设方面，进行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秉持不唯大但求精而久远的理念，坚持企业文化建设，重视人才培养，不断完善人才绩效评价奖励制度，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公司不断加强员工专业技能培训，提高工作效率，激发员工创造力，同时，重视员工人文知识的学习，引导员工健康生活，提升个人综合素质与生活品质。公司招聘博士1人，各高等院校的研究生、本科毕业生，通过高层次人员培养，推动公司人才梯队建设，同时聘请华南理工大学博士生导师付名利、张永清等教授作为公司科技特派员，创建了多元化的学习交流平台，促进了公司技术人员的技术创新意识，有利于开展新技术、新工艺的交流及研发与工程化应用。

第四，技术研发方面，提高技术服务水平

凭借公司在污水治理行业内丰富的技术沉淀和经验积累，经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组织专家组评审，确认公司“工业废水”类别为“广东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优秀运行服务单位”；丰顺县砂田镇农村污水整治项目（100吨/天，污水处理）被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选为“广东省环保优秀示范工程”，2018年12月，公司自主研发的微动力组合式生物滤池+人工湿地耦合技术、村镇生活污水一体化膜法净化设备技术成功入选市科技局编制的《梅州市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2项实用新型专利，1、一种带有废气处理装置的喷漆房，2、一种用于废水管道的格栅装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9项专利，其中2项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6项高新技术产品。

第五，规范化管理，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公司于2016年12月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后，提高了企业的市场知名度，公司不断加强规范化管理要求，优化综合管理流程，提高员工工作激情，提高各部门工作质量、工作效率，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二） 行业情况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成为我国环境治理的重点领域，我国建制镇、行政村及自然村数量分别超过4万、60万及250万，农村居民数量约8亿，农村用水约占总用水量60%，每年农村排出的生活污水总量在80~90亿吨左右。据有关专业机构测算，2020年村镇污水处理行业可形成840多亿的产值，2025年产值可增至1300亿，2035年我国村镇污水处理将形成2000亿元的市场规模，村镇污水处理正在成为我国水污染治理的主战场。

除市场需要大外，在国家政策的多重利好下，村镇生活污水处理行业将迎来空前的发展机遇。“十三五”规划中环保产业获得高度重视，而村镇污水治理则是环保领域的重头戏。“水十条”提出了2016~2020年农村环境治理的明确目标，即“以县级行政区为单元，实行农村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深化‘以奖促治’政策，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推进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也提出了“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加大农村污水处理力度”。“十三五”期间，广东将加大力度推进农村环境连片整治促进美丽乡村建设，计划到2018年，粤东西北地区达到80%以上，到2020年基本完成全省村庄环境整治任务。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99,914.34	2.88%	628,747.3	0.91%	249.89%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9,552,264.46	38.63%	15,019,815.82	21.79%	96.76%
存货	7,880,393.67	10.30%	21,040,383.61	30.52%	-62.55%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499,280.99	24.18%	19,768,568.99	28.67%	-6.42%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11,200,000.00	14.64%			100.00%
长期借款	5,850,000.00	7.65%	2,900,000.00	4.21%	101.72%
资产总计	76,505,619.48		68,941,681.70		10.9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上期同比增加 249.89%，主要原因：报告期末，项目回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576 万元，同时为了经营需要，增加了中国银行贷款 190 万补充流动资金，中国银行贷款保证金 45 万元。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较上期同比增加 96.76%，主要原因：公司承接的主要为污水处理项目，客户群体主要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或企业，账期比较长，项目完成后还需要通过客户验收，验收存在跨期，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389.10 万元、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255.14 万元、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235.34 万元、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195.54 万元、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188.61 万元。

3、报告期内存货较上期同比减少 62.55%，减少金额为 1316 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办理项目结算及验收，存货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有丙村镇水质净化站（合同 780 万元）、隆文镇水质净化站（合同 495 万元）、松口镇水质净化站（合同 495 万元）、大柘镇污水项目（合同 1240 万元）、天九镇污水项目（合同 884 万元）、寻乌镇污水项目（合同 343 万元）。

4、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上期同比增长 100%，主要原因：上年偿还短期借款 650 万元，上年期末余额为 0，本期补充流动资金取得短期借款增加 1,120 万元。

5、报告期内长期借款较上期同比增长 101.72%，主要原因：报告期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取得中国银行长期贷款 900 万元，其中非一年内到期余额 585 万。

6、报告期内总资产较上期同比增加 10.97%，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性质及客户类别等原因，导致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96.76%，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249.89%。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5,892,394.58	-	52,375,543.94	-	6.71%
营业成本	40,562,067.42	72.57%	37,592,005.72	71.77%	7.90%
毛利率%	27.43%	-	28.23%	-	-
管理费用	6,803,444.39	12.17%	5,892,282.15	11.25%	15.46%
研发费用	4,431,717.28	7.93%	3,764,051.62	7.19%	17.74%
销售费用	1,287,767.16	2.30%	1,442,851.07	2.75%	-10.75%
财务费用	1,187,752.38	2.13%	353,833.49	0.68%	235.68%
资产减值损失	1,011,901.94	1.81%	537,334.50	1.03%	88.32%
其他收益	794,537.39	1.42%	151,200.00	0.29%	425.49%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870,553.32	1.56%	2,481,454.69	4.74%	-64.92%
营业外收入	813,576.07	1.46%	1,231,330.30	2.35%	-33.93%
营业外支出	140.7	0.00%	3,315.76	0.01%	-95.76%
净利润	1,975,734.32	3.53%	3,546,770.87	6.77%	-44.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期同比增长 15.46%，主要原因：本年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68.68 万元，折旧增加 68.67 万元等。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期同比增长 17.74%，主要原因：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长 66.76 万。

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期同比减少 10.75%，主要原因：公司中标服务费减少 21.36 万，中标服务费是根据中标合同额计算，上年中标 14 个项目中大柘（平远二期）合同金额 1240 万，天九项目（二、三期）884 万，本年度中标金额合同对比相对较小。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 235.68%，主要原因：本年公司利息支出 117.4 万，去年公司利息支出 95.67 万，利息支出较上年增长 22.71%，去年因为贷款贴息 60 万抵减，财务费用合计为 35.38 万，导致同期对比差异较大。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比增长 88.32%，主要原因：本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1453.24 万元，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增加 236.54 万元，计提坏账较上年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比增长 425.49%，主要原因：本年政府补助中收到的 2017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政府补助资金 20.08 万，广东省村镇生活污水治理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建资金 9 万，梅州市市级创新券项目计划资金 4 万元和本年实际发生的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科技特派员站）46.37 万计入其他收益。去年其他收益中有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支持产业技术与开放费用 15.12 万元，差额 64.33 万元。

7、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比减少 64.92%，较上年减少 161.09 万元。主要原因：在营业收入、成本基本稳定的情况下，本年职工薪酬及研发费用增加，本年财务费用无银行贴息抵减，全资子公司朴华检测处于初成期，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93.78 万元。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33.93%，主要原因：本年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 42.38 万元。

9、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比减少 95.76%，主要原因：本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014 万元，去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33 万元。

10、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减少 44.29%，主要原因：营业收入、成本基本稳定的情况下，本期费用增加，政府补助减少，全资子公司朴华检测继续亏损，导致净利润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4,803,844.33	51,748,164.50	5.90%
其他业务收入	1,088,550.25	627,379.44	73.51%
主营业务成本	39,682,069.67	37,142,240.19	6.84%
其他业务成本	879,997.75	449,765.53	95.66%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污水项目-工程类	22,247,447.20	39.80%	21,311,494.14	40.69%
污水项目-设备类	24,599,018.04	44.01%	20,375,242.62	38.90%
除尘设备	1,908,925.91	3.42%	1,758,156.91	3.36%
运营项目	5,111,315.56	9.14%	8,161,425.42	15.58%
维护项目	136,208.30	0.24%	141,845.41	0.27%
检测类	800,929.22	1.43%	0	0%

注：从业务内容分析，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污水项目-工程类、污水项目-设备类、运营项目的收入构成，同时本期全资子公司朴华检测取得 CMA 认证证书，开始承接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随着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成为国家环境治理的重点领

域，且公司地处粤东西北地区，在开展农村治理项目方面有明显的地域优势，污水处理项目得到了较好的发展与积累，2018年因减少合作的运营单位，运营项目收入511.1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9.15%，与上期相比，比例略有变动。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梅州地区	41,103,350.02	73.54%	40,423,510.25	77.18%
其他地区	13,700,494.31	24.51%	11,324,654.25	21.62%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18年、2017年，公司在梅州市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3.54%、77.18%，占比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集中在梅州市，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4,043,652.03	7.23%	否
2	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3,633,652.04	6.50%	否
3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3,131,091.31	5.60%	否
4	定南县天九镇人民政府	2,891,056.51	5.17%	否
5	梅州市梅县区环境保护局	2,537,042.36	4.54%	否
	合计	16,236,494.25	29.0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集一家居建材连锁有限公司	3,880,701.62	15.40%	否
2	梅州市志佳有限公司	2,685,722.68	10.66%	否
3	广东腾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58,317.01	7.38%	否
4	揭阳市忠盛金属有限公司	1,499,276.40	5.95%	否
5	广州市珠江电线厂有限公司	1,282,051.68	5.09%	否
	合计	11,206,069.39	44.4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640.62	-5,032,335.90	5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274.70	-12,994,980.20	-8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1,066.44	18,293,304.10	-41.07%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630,640.62元，支出额较上年增加，绝对值同比增长了51.63%，主要原因是（1）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19.32%，退回“扬帆计划”政府补助金60万元。

（2）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长7.24%；（3）销售回款较上期减少8.91%，部分销售未同步回款，导致应收账款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前五名应收账款中主要客户为政府单位，由于政府单位信用高，坏账风险较低；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4,274.70元，支出额较上年减少，绝对值同比降低83.65%，主要原因是2018年购买机器、仪器设备、检测用车105.17万，公司绿化建设69.13万，2017年公司建造新厂房342.68万，购置生产及仪器设备273.49万，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增设备465.45万元；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81,066.44元，支出较上年减少，同比降低41.07%，主要原因是2018年新增银行借款202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770万元，2017年增发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600万元，取得新增银行贷款83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1505万元，因此，2018年筹资活动产生的净额比2017年减少751万。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2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1）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获得国家认证的CMA资质，正式对外提供服务，成长初期，营业规模小。报告期内，营业收入108.50万元，净利润-70.34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710.65万元。

（2）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2018年还处于筹建阶段，无经营收入。报告期内自远生态实现净利润-0.4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99.68万元，具体的审议及批露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8年9月4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办法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对外投资公

告》（公告编号：2018-028）。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详见“第三节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新增一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办公楼，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技术研究、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详细请参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遵纪守法，诚信经营、依法按时纳税、积极吸纳高效应届毕业生及社会人员就业，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通过推进技术的进步及在环境治理行业中的投入与建设，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也为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贡献。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医院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废气治理、环境治理设施第三方运营管理、环保治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所处具体行业为污水处理行业。凭借着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成熟的环境治理技术工艺设计、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提供的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医院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废气治理、第三方环保工程运营等服务得到了用户的认可，这为持续经营打下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持续稳定增长，整体盈利能力增强。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公司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拥有自己的生产经营模式，拥有与当前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资源和要素，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也没有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中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的对外合作、产品研发等工作在逐步展开。综上所述，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9,482,264.46元，15,019,815.82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0.07%，36.8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比较高。2018年年末、2017年年末，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2.31%、98.45%，1年以内应收款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下游客户为政府、医院等行政事业单位以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回款受下游客户验收期限、财政资金安排、政策变化、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若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而产生坏账，将对公司利润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

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保证项目质量，推进项目进度，尽快满足验收条件，同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协调，争取早日组织验收；另一方面，结合公司及客户的实际情况，对重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间和额度；同时保持与客户良好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安排、经营情况，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

2、偿债风险

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66%，35.91%。公司的负债中，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1.68%，37.37%，占比较高，公司存在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

一方面，公司加强对债务的管理，加强对资本结构的关注和财务风险的控制，以防范可能出现的债务违约问题。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提高公司的流动性。

3、营业外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31%，33.19%，占比较高。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一方面，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强自身技术储备及产学研合作，以增强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丰富污水治理业务类型、拓展业务覆盖区域，以此来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另外，通过平台建设，综合能力提升，不断获得财政资金支持，享受政策福利，推动公司创新产业化发展。

4、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我国环保治理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国有公司、投资型公司、外资公司构成了我国环保治理行业主要的市场化竞争主体，而且随着国家进一步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市政公用事业领域，一批民营企业凭借着市场化的经营管理机制、技术创新等优势迅速崛起，成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行业新生力量。

应对措施：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提高市场竞争力：

(1) 公司将重点挖掘农村综合环境治理市场，基于生活污水治理，拓展至农村固体废弃物收集市场、生态修复治理市场、生物质能利用市场、回用水市场、废渣再利用市场等，为农村环境治理提供综合服务。

(2) 公司将强化与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合作，深化产学研合作，提升自身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增加

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如生物质沼气提纯制 LNG 技术、高浓度废水高效蒸馏技术等，拓展服务范围，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3) 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将积极参与市政污水治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江河湖泊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积极开拓 PPP 项目，丰富污水治理业务类型，提高综合竞争实力。

(4) 随着华南区域经济发达地区的重污染产业往欠发达地区转移，在承接产业转移过程中，欠发达地区不可避免会面临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在光伏、线路板、电镀等行业废水/废气治理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工业废水/废气综合治理方面市场竞争优势较为明显。

5、业务区域较为集中风险

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在梅州市的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54%、77.18%，从收入结构分析，目前梅州市为公司最主要的市场，客户主要为梅州市企事业单位，如果公司未来不能顺利拓展梅州市区域外市场，将对公司的持续成长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

基于在梅州市环境治理市场的品牌效应和实践经验，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区域覆盖范围。一方面，公司开设赣州分公司，挖掘赣州市的环境治理市场，降低公司业务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凭借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成熟的环境治理技术工艺设计、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积极向周边区域的污水治理市场拓展。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密和李萍，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权且均为董事会成员，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000.00	150,594.5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6,800.00	16,800.00

备注：2018 年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发生金额为含税价，不含税价为 129,518.23 元，“其他”为租赁公司厂房租金，不含税价为 16,000.00 元。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17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25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1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 16 日）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李密、李虹华	2018 年 1 月 17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25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2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 16 日）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李萍	2018 年 1 月 17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25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3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 16 日）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李萍	2018 年 2 月 5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4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2 月 5 日-2023 年 2 月 4 日）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李密、李虹华	2018 年 2 月 5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8 月 17 日	2018-026

	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5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2 月 5 日-2023 年 2 月 4 日）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5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6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2 月 5 日-2023 年 2 月 4 日）	16,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李萍	2018 年 2 月 5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签订最高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抵字 2018 第 2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2 月 5 日-2023 年 2 月 4 日）	4,5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2 月 1 日	2018-007
李密、李虹华	2018 年 5 月 2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18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9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5 月 2 日-2023 年 5 月 1 日）	2,2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5 月 2 日	2018-018
李萍	2018 年 5 月 2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18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10 号，担保期限：2018 年 5 月 2 日-2023 年 5 月 1 日）	2,2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5 月 2 日	2018-018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2 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18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11 号，担保期	2,2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8-026

	限：2018年5月2日-2023年5月1日)				
李密、李虹华、李萍	2018年1月18日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贷款1090万元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GQBZ475230120180005，担保期限：2018年1月18日-2023年1月18日）	15,0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年9月3日	2018-026
李萍	2014年4月24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180万元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2号，担保期限：2014年4月24日-2019年4月23日）	1,7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李密	2014年4月24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180万元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1号，担保期限：2014年4月24日-2019年4月23日）	9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李密	2014年4月24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200万元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1号，担保期限：2014年4月24日-2019年4月23日）	9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李萍	2014年4月24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200万元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2号，担保期限：2014年4月24日-2019年4月23日）	1,7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李萍	2014年9月22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元元签订抵押担保 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 （字）2014 年第 79 号， 担保期限：2013 年 1 月 8 日-2018 年 1 月 7 日）				
李密、李萍、李 虹华	2016 年 1 月 19 日为公司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500 万元签订保证担保合 同（合同编号：建银梅小 企保字 2016 第 23 号,担保 期限：2016 年 1 月 19 日 -2018 年 1 月 19 日）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 履行		
李密、李萍、李 虹华	2016 年 4 月 8 日为公司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200 万元签订保证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建银梅小企 保字 2016 第 82 号，担保 期限：2016 年 4 月 6 日 -2018 年 4 月 7 日）	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 履行		
梅州市梅县区西 部实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27 日为公司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330 万签订保证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 企保字 2017 第 8 号，担 保期限：2017 年 2 月 27 日-2022 年 2 月 26 日）	12,000,000.00	已事后补充 履行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038
李萍	2017 年 2 月 27 日为公司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330 万元签订保证担保合 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 小企保字 2017 第 7 号， 担保期限：2017 年 2 月 27 日-2022 年 2 月 26 日）	12,000,000.00	已事后补充 履行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038
李密、李虹华	2017 年 2 月 27 日为公司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 330 万元签订保证担保合 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 小企保字 2017 第 6 号，	12,000,000.00	已事后补充 履行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038

	担保期限：2017年2月27日-2022年2月26日)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7日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贷款330万元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抵字2017第1号，担保期限：2017年2月27日-2022年2月26日）	5,7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7年9月20日	2017-038

备注：2016年12月前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挂牌前发生的；以上金额为担保合同的金额。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交易的达成有助于公司发展。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办公楼，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技术研究、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详细请参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2、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公司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

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3、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背上述承诺事项的情况。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5457-5463 号办公楼	抵押	146,115.00	0.19%	中国建设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抵字 2018 第 1 号
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5 号及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4 号扶大土地	抵押	2,796,863.00	3.66%	中国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GQDY475230120180001
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4 号扶大四合院办公室	抵押	3,426,123.54	4.48%	中国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GQDY475230120180001
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5 号扶大厂房 A 栋	抵押	3,687,132.74	4.82%	中国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最高额抵押合同：GQDY475230120180001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单	质押	450,000.00	0.59%	中国银行流动资产贷款，最高额质押合同：GQDY47523012018006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单	质押	95,015.92	0.12%	中国银行流动资产贷款，保证金质押合同：GQZY475230120180088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质押	5,505,500.00	7.20%	中国银行流动资产贷款，应收账款质押合同：GQZY475230120180089
总计	-	16,106,750.2	21.06%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6.39%	5,000,005	10,000,005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0,000	16.39%	5,000,005	10,000,005	25%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500,000	83.61%	4,500,013	30,000,013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0	83.61%	4,500,013	30,000,013	75%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0,500,000	-	9,500,018	40,000,01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密	27,450,000	8,550,016	36,000,016	90%	27,000,012	9,000,004
2	李萍	3,050,000	950,002	4,000,002	10%	3,000,001	1,000,001
合计		30,500,000	9,500,018	40,000,018	100%	30,000,013	10,000,005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李密先生与李萍女士是兄妹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密，目前持有自远环保 36,000,016 股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90%。李密担任公

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领导核心，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报告期末，李密为远环保控股股东。

李密先生，董事长，1963年1月1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广东省机械学校，中专学历；1982年8月至1985年10月于广东梅县机械厂历任技术员、生产技术部副经理、生产技术部经理；1985年11月至1988年11月于广东梅县二轻局任技术部副股长；1988年12月至1993年8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财务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1993年9月至1995年4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房地产信贷部任副经理；1995年5月至1996年10月于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信托投资公司梅州分公司任总经理；1996年11月至2002年4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梅县支行任行长、党支部书记；2002年5月至2002年8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任第一副行长；2002年9月至2003年11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任党委副书记、第一副行长；2003年12月至2004年2月于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任党委副书记、第一副行长；2004年3月至2004年12月于广东梅雁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8月自由职业；2005年9月至2007年5月于河南开封空分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5年9月至2016年7月于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年8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密、李萍，李密直接持有公司9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长。李萍直接持有公司1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基于李密与李萍为兄妹关系，认定二人的一致行动人，二人所持公司股份合计100%且均为公司董事会成员，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为认定李密与李萍为公司的公司同实际控制人。

李萍女士，董事，1973年12月23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9月至今于梅州市建设水泥有限公司任监事；2005年6月至2005年8月于梅州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任监事；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于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4年6月至今于梅县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6月至今于梅州市赏悦汇园林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8月至今于股份公司任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4月24日	2017年7月14日	1.3	20,000,000	26,000,000	2	0	0	0	0	是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完毕该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8年5月注销。

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补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进行了补充追认，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5,000,000.00	6.41%	2016-1-23至 2018-1-22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2,000,000.00	6.18%	2016-4-11至 2018-4-10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3,300,000.00	5.70%	2017-2-27至 2019-2-26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5,000,000.00	5.655%	2018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否
担保合同借款（保证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2,500,000.00	6.525%	2018年1月7日 -2019年1月16日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	1,800,000.00	5.655%	2018年5月2日 -2019年5月1日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4,000,000.00	6.65%	2018年1月18日 -2023年1月18日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5,000,000.00	6.65%	2018年1月18日 -2023年1月18日	否
担保合同借款（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1,900,000.00	5.17%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11日	否
合计	-	30,500,000.00	-	-	-

备注 1、2016 年 1 月 23 日建行贷款 500 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二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5%。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0。

2、2016 年 4 月 11 日建行贷款 200 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二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0。

3、2017 年 2 月 27 日建行贷款 330 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二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290 万元。

4、2018 年 1 月 17 日建行贷款 250 万元，固定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250 万元。

5、2018 年 2 月 5 日建行贷款 500 万元，固定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500 万元。

6、2018 年 5 月 2 日建行贷款 180 万元，固定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 180 万元。

7、2018年12月12日中行贷款190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12个月末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86基点，期末余额为190万元。

8、2018年1月18日中行贷款400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12个月末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至五年（含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340万元。

9、2018年1月18日中行贷款500万元，浮动利率，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每12个月末一个浮动周期，重新定价一次。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至五年（含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40%，至报告期末，期末余额为425万元。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8年12月6日		0.156600	2.958160
合计		0.156600	2.95816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密	董事长	男	1963年1月	中专	2016-7-22至2019-7-21	否
李萍	董事	女	1973年12月	高中	2016-7-22至2019-7-21	否
王诚	董事、总经理	男	1966年11月	大专	2016-7-22至2019-7-21	是
刘玲丽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1年9月	大专	2016-7-22至2019-7-21	是
李鑫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89年2月	高中	2016-7-22至2019-7-21	是
邓美芳	监事会主席	女	1973年11月	大专	2016-7-22至2019-7-21	是
刘益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5年11月	大专	2016-7-22至2019-7-21	是
冯碧琴	监事	女	1983年10月	大专	2016-7-22至2019-7-21	是
刘人源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6月	本科	2016-7-22至2019-7-21	是
林伟	副总经理	男	1982年4月	本科	2016-7-22至2019-7-21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李密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李萍为兄妹关系、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鑫舟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密	董事长	27,450,000	8,550,016	36,000,016	90%	0

李萍	董事	3,050,000	950,002	4,000,002	10%	0
合计	-	30,500,000	9,500,018	40,000,018	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6
财务人员	10	11
研发人员	12	13
业务人员	30	33
行政人员	23	18
生产人员	51	31
员工总计	132	11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2	3
本科	29	26
专科	27	27
专科以下	73	55
员工总计	132	11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2、员工薪酬政策

为吸引更多的外部人才及内部员工的稳定性，2018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员工的薪酬制度，结合市场行情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薪酬标准、薪酬结构及福利水平进行了合理提升；不断提升员工的业务

技能，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加强员工绩效考核力度，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员工的个人贡献有机的结合在一起，形成长远的共同奋斗，分享机制。同时体现了公司“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营造良好、和谐的员工关系及工作氛围，建立良好的企业归属感，让每一位员工都能感受到这个企业大家庭的温暖与关怀。

3、截止报告期末，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人。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执行。三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要求。公司董事、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能够按照要求参加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注重保护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参与权等权益，并通过及时、准确、完成的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公司与中小股东之间的沟通，以保护投资者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通知、决议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披露义务。

因此，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第一章 第五条

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500,000.00 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18 元。”

第三章 第十六条

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30,50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40,000,018 股，全部为普通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p>1、2018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信用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广梅路 192 号 1-3 号店铺及综合楼 301 房至 304 房作为抵押资产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p>

		<p>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2018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拟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的议案》。</p> <p>6、2018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7、2018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工商备案手续的议案》；《关于同意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应收账款质押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p> <p>9、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广梅路车库、广梅路 192 号之一土地、192 号 1-3 号店铺及综合楼 301 房至 304 房作为抵押资产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2、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7	<p>1、2018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 A 栋厂房、办公楼及土地作为抵押资产的议案》。《关</p>

		<p>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2018年2月1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广梅路192号1-3号店铺及综合楼301房至304房作为抵押资产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2018年4月30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2018年5月10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5、2018年9月3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p> <p>6、2018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7、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工商备案手续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准确、完整。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

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管理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和规范化运作。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和合法权益的原则下，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的临时公告等应披露信息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以提供投资者查阅，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动向。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医院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废气治理、环境治理设施第三方运营管理、环保治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现不存在未消除的同业竞争问

题；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其业务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自身经营，不存在需依靠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况。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与公司之间的关联资金往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本人及近亲属（主要包括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与公司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生产部、市场部、工程部、运营部、技术部、电控部、研发中心、财务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等内部管理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四）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

公司与正式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稳定有序。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核算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制定了一套财务管理体系，能够对公司财务会计进行有效核算，保证财务报表能够真实的发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关于风险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完善了风险控制制度。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40030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9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4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刘建兵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9】40030007 号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远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自远环保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自远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自远环保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自远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自远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自远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自远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自远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自远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自远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淑燕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建兵

2019年4月12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199,914.34	628,74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9,552,264.46	15,019,815.82
预付款项	六、3	5,605,403.42	1,875,600.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2,875,981.41	510,615.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7,880,393.67	21,040,383.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968,815.76	1,730,975.59
流动资产合计		49,082,773.06	40,806,137.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18,499,280.99	19,768,568.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3,906,921.99	4,014,647.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9	4,246,973.67	3,874,40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769,669.77	477,92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22,846.42	28,135,544.24
资产总计		76,505,619.48	68,941,681.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1	11,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2	4,816,269.30	9,460,784.72
预收款项	六、13	62,772.00	2,529,567.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1,253,208.00	939,941.00
应交税费	六、15	2,401,946.11	1,240,039.47
其他应付款	六、16	21,699.86	233,622.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7	4,700,000.00	6,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455,895.27	20,753,954.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8	5,850,000.00	2,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9	36,262.61	1,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6,262.61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0,342,157.88	24,753,95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40,000,018.00	3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47.61	9,022,43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900,012.69	611,239.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5,263,383.30	4,054,05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63,461.60	44,187,727.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63,461.60	44,187,72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505,619.48	68,941,681.70

法定代表人：王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丽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1,230.15	466,545.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30,271,498.46	15,019,815.82
预付款项		5,596,933.20	1,875,600.08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739,598.38	496,488.49
存货		7,815,571.11	20,969,599.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2,228.38	915,655.76
流动资产合计		49,737,059.68	39,743,705.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000,000.00	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15,844.77	15,150,935.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06,921.99	4,014,647.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53,038.29	3,630,68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43.89	306,67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71,548.94	29,102,942.49
资产总计		80,808,608.62	68,846,64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66,697.10	8,956,329.03
预收款项		61,272.00	2,529,567.18
应付职工薪酬		1,109,438.00	844,264.00

应交税费		2,400,964.91	1,236,844.47
其他应付款		2,994,773.86	228,174.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00,000.00	6,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333,145.87	20,145,17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50,000.00	2,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262.61	1,1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6,262.61	4,000,000.00
负债合计		33,219,408.48	24,145,178.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18.00	3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1	9,022,43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0,012.69	611,239.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89,121.84	4,567,79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89,200.14	44,701,46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08,608.62	68,846,647.6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892,394.58	52,375,543.94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55,892,394.58	52,375,54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816,378.65	50,045,289.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40,562,067.42	37,592,005.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5	531,728.08	462,930.70
销售费用	六、26	1,287,767.16	1,442,851.07
管理费用	六、27	6,803,444.39	5,892,282.15
研发费用	六、28	4,431,717.28	3,764,051.62
财务费用	六、29	1,187,752.38	353,833.49
其中：利息费用		1,173,917.64	956,695.90
利息收入		2,422.29	20,454.9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0	1,011,901.94	537,334.50
加：其他收益	六、31	794,537.39	151,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553.32	2,481,454.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2	813,576.07	1,231,330.3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3	140.7	3,315.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3,988.69	3,709,469.2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291,745.63	162,698.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734.32	3,546,770.8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5,734.32	3,546,77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5,734.32	3,546,77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5,734.32	3,546,770.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王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丽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5,867,327.43	52,375,543.94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9,835,795.44	37,592,005.72
税金及附加		530,642.58	459,930.70
销售费用		1,571,804.91	1,442,851.07
管理费用		5,976,885.26	5,209,188.98
研发费用		4,431,717.28	3,764,051.62
财务费用		1,185,768.44	355,681.31
其中：利息费用		1,173,917.64	355,681.31
利息收入		2,191.21	17,327.53
资产减值损失		995,397.70	536,591.00
加：其他收益		794,537.39	151,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3,853.21	3,166,443.54
加：营业外收入		764,951.75	1,231,330.30
减：营业外支出		140.70	3,315.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8,664.26	4,394,458.08

减：所得税费用		10,933.03	333,945.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7,731.23	4,060,512.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887,731.23	4,060,512.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7,731.23	4,060,512.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16,901.06	47,553,799.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3,293,345.12	5,860,21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10,246.18	53,414,013.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07,875.65	42,829,498.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97,457.42	8,389,91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2,785.76	2,271,57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6,722,767.97	4,955,36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40,886.80	58,446,34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640.62	-5,032,335.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4,274.70	12,994,98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4,274.70	12,994,98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274.70	-12,994,980.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	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00,000.00	3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0,000.00	15,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3,917.64	956,69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01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8,933.56	16,006,69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1,066.44	18,293,304.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6,151.12	265,98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747.30	362,75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898.42	628,747.30
----------------	--	--------------	------------

法定代表人：王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丽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56,696.06	47,553,799.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5,574.04	6,854,98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12,270.10	54,408,78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36,891.58	42,801,22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21,516.66	7,994,51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9,608.46	2,271,57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5,686.21	5,869,86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53,702.91	58,937,18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1,432.81	-4,528,39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9,965.33	7,661,11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9,965.33	13,661,11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965.33	-13,661,11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	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00,000.00	3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0,000.00	15,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3,917.64	956,695.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01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8,933.56	16,006,69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1,066.44	18,293,304.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9,668.30	103,78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545.93	362,75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6,214.23	466,545.9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054,052.10		44,187,72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054,052.10		44,187,72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9,500,018.00				-9,022,388.00				288,773.12		1,209,331.20		1,975,73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5,734.32		1,975,734.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8,773.12	-288,773.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773.12	-288,773.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00,018.00				-9,022,388.00					-477,63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22,388.00				-9,022,3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477,630.00									-477,63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18.00				47.61			900,012.69	5,263,383.30			46,163,461.6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				3,022,435.61				205,188.32		913,332.48		14,640,95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				3,022,435.61				205,188.32		913,332.48		14,640,95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6,000,000.00				406,051.25		3,140,719.62		29,546,77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6,770.87		3,546,770.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6,000,000.00								2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6,000,000.00								2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6,051.25		-406,051.25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051.25		-406,051.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054,052.10		44,187,727.28

法定代表人：王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玲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玲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567,793.73	44,701,46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567,793.73	44,701,46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00,018.00				-9,022,388.00				288,773.12		2,121,328.11	2,887,731.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7,731.23	2,887,731.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8,773.12		-288,773.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773.12		-288,773.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00,018.00				-9,022,388.00						-477,63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22,388.00				-9,022,3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477,630.00										-477,63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18.00				47.61				900,012.69		6,689,121.84	47,589,200.1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				3,022,435.61				205,188.32		913,332.48	14,640,95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			3,022,435.61			205,188.32		913,332.48	14,640,95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6,000,000.00			406,051.25		3,654,461.25	30,060,51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0,512.50	4,060,51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6,000,000.00						2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6,000,000.00						2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6,051.25		-406,051.25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051.25		-406,051.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500,000.00				9,022,435.61				611,239.57		4,567,793.73	44,701,468.91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设立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梅州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2002年6月13日成立并取得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1401200058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上述实收资本业经梅州市恒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恒泰会所验字[2002]164号验资报告验证。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林华强	货币	260,000.00	52.00
2	黄炎贵	货币	60,000.00	12.00
3	李沁平	货币	30,000.00	6.00
4	黄如娥	货币	30,000.00	6.00
5	黄忠贞	货币	30,000.00	6.00
6	黄小英	货币	30,000.00	6.00
7	范天河	货币	30,000.00	6.00
8	丘慧梅	货币	30,000.00	6.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4月1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林华强将其持有本公司52%的股权即26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新股东李密；原股东黄炎贵将其持有本公司12%的股权即6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新股东李龙；原股东李沁平、黄如娥、黄忠贞、黄小英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6%即3万元出资金额，共计24%的股权即12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李龙；原股东范天河将其持有本公司6%的股权即3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新股东林清河；原股东丘慧梅将其持有本公司6%的股权即3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新股东张建平。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260,000.00	52.00
2	李龙	货币	180,000.00	36.00
3	林清河	货币	30,000.00	6.00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4	张建平	货币	30,000.00	6.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3、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6月2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李龙将其持有本公司36%的股权即18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原股东李密；原股东林清河、张建平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6%即3万元出资金额，共计12%的股权即6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李萍。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440,000.00	88.00
2	李萍	货币	60,000.00	12.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4、第一次增资

2007年5月10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50万元变更为250万元，其中原股东李密增加出资人民币100万，接收梅州市舒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新股东，并同意新股东出资人民币10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上述增资业经梅州市恒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恒泰会所验字[2007]10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1,440,000.00	57.60
2	梅州市舒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0	40.00
3	李萍	货币	60,000.00	2.4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5、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7月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梅州市舒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32.40%的股权即81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原股东李密、将其持有本公司7.60%即19万元出资金额转让给原股东李萍。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2,250,000.00	90.00
2	李萍	货币	250,000.00	1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6、第二次增资

2009年12月1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250万元变更为650万元，其中原股东李密增加出资人民币360万元，原股东李萍增加出资人民币4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上述增资业经梅州市恒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恒泰会所验字[2009]508号

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5,850,000.00	90.00
2	李萍	货币	650,000.00	10.00
	合计		6,500,000.00	100.00

7、第三次增资

2013年1月4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650万元变更为1,050万元，其中原股东李密增加出资人民币360万元，原股东李萍增加出资人民币4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上述增资业经梅州市恒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恒泰会所验字[2013]02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密	货币	9,450,000.00	90.00
2	李萍	货币	1,050,000.00	10.00
	合计		10,500,000.00	100.00

8、公司改制

2016年7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以截止至2016年4月30日的公司净资产13,522,435.61按照1:0.7765的比例折合股本1050万，净资产折股剩余部分3,022,435.61元计入资本公积。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6]40030017号报告验证。

9、第四次增资

经本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注册资本由1050万元变更为3050万元，其中原股东李密增加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原股东李萍增加出资人民币20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003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10、第五次增资

经本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注册资本由3050万元变更为40,000,018.00元，其中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9,022,388.00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77,630.00元，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加出资。

2019年1月18日取得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403739892123J。

经营范围：环境治理设计、施工；环境治理工程总承包；环境检测；环境监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境监测仪器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研发；环保机械设备制造、安装；批发零售业；进出口贸易；实业投资；物业租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扶大三葵（金鸡石水库侧）。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

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

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

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

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

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及以上的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例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内部往来款不计提坏帐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工程施工

在存货中列示的工程施工包括工程施工成本、工程毛利和工程结算，工程施工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项目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工程施工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

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2-5	5	19.00-47.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

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

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

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除尘处理设备销售业务，在安装调试移交时予以确认销售收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业务，在安装检测完毕购买方验收时予以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公司污水处理运营服务业务，按合同约定收费时间，与被服务方核对处理水量后确认收入。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

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公司污水处理工程业务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确定。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

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上年同期数据调整如下：

科目名称	2017年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调整前金额	调整变动	调整后金额	调整前金额	调整变动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9,656,333.77	-3,764,051.62	5,892,282.15	8,973,240.60	-3,764,051.62	5,209,188.98
研发费用	0.00	3,764,051.62	3,764,051.62	0.00	3,764,051.62	3,764,051.62

对其他报表项目不涉及数据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污水处理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在工程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2“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工程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6%、11%、10%、17%、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5%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6年11月30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64400118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3年。公司2016-2018年执行15%企业所得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8年1月1日，年末指2018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8年度，上年指2017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63.70	24,703.90
银行存款	1,643,734.72	604,043.40
其他货币资金	545,015.92	0.00
合计	2,199,914.34	628,747.30

注：截止2018年12月31日，除贷款保证金545,015.92元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70,000.00	0.00
应收账款	29,482,264.46	15,019,815.82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9,552,264.46	15,019,815.82

(1) 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	0.00
合计	70,000.00	0.00

②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0,000.00	0.00
合计	850,000.00	0.00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277,429.11	100.00	1,795,164.65	5.74	29,482,264.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1,277,429.11	100.00	1,795,164.65	5.74	29,482,264.4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922,329.25	100.00	902,513.43	5.67	15,019,815.8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922,329.25	100.00	902,513.43	5.67	15,019,815.82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871,359.79	1,443,567.99	5
1至2年	2,226,824.00	222,682.40	10
2至3年	36,053.32	7,210.66	20
3至4年	6,500.00	3,250.00	50
4至5年	91,192.00	72,953.60	80
5年以上	45,500.00	45,500.00	100
合计	31,277,429.11	1,795,164.65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7,198.44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3,891,000.00	1年以内	12.44	194,550.00
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2,551,400.00	1年以内	8.16	127,570.00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2,353,368.00	1年以内	7.52	117,668.40
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1,955,394.40	1年以内	6.25	97,769.72
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1,886,050.00	1年以内及1-2年	6.03	95,802.50
合计	12,637,212.40		40.40	633,360.62

④本年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4,547.22 元。

⑤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⑥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60,069.51	83.00	1,875,600.08	100.00
1-2 年	945,333.91	17.00	0.00	0.00
合计	5,605,403.42	100.00	1,875,600.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梅州市会通园林有限公司	货款	2,523,908.50	1 年以内	45.03
梅县环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款	1,371,334.44	1 年以内及 1-2 年	24.46
梅县裕源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417,576.18	1 年以内及 1-2 年	7.45
梅州市恒昌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款	293,680.00	1-2 年	5.24
梅州市志佳有限公司	材料款	273,855.17	1 年以内	4.89
合计	—	4,880,354.29	—	87.07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875,981.41	510,615.06
合计	2,875,981.41	510,615.0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33,427.80	100.00	157,446.39	5.19	2,875,981.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33,427.80	100.00	157,446.39	5.19	2,875,981.4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357.95	100.00	42,742.89	7.72	510,615.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53,357.95	100.00	42,742.89	7.72	510,615.06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17,927.80	145,896.39	5.00
1至2年	115,500.00	11,550.00	10.00
合计	3,033,427.80	157,446.39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703.50 元；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73,799.00	524,487.88
员工备用金	74,839.64	28,870.07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2,584,789.16	0.00
合计	3,033,427.80	553,357.9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梅州市梅县区嘉莉物资贸易部	往来款	1,600,000.00	1年以内	52.75	80,000.00
梅州市润东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0,000.00	1年以内	19.45	29,500.00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1年以内	2.64	4,000.00
赣南师范学院	保证金	78,000.00	1年以内	2.57	3,900.00
申建平	备用金	58193.32	1年以内	1.92	2,909.67
合计	—	2,406,193.32		79.33	120,309.6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4,049.24	0.00	1,164,049.24
在产品	4,128,346.70	0.00	4,128,346.7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87,997.73	0.00	2,587,997.73
合计	7,880,393.67	0.00	7,880,393.67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3,376.25	0.00	1,523,376.25
在产品	14,211,991.21	0.00	14,211,991.2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305,016.15	0.00	5,305,016.15
合计	21,040,383.61	0.00	21,040,383.61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	----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940,875.35
累计已确认毛利	1,980,385.75
减：预计损失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333,263.3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87,997.73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98,466.23	1,730,975.59
预交企业所得税	170,349.53	0.00
合计	968,815.76	1,730,975.59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390,975.24	5,073,458.25	446,437.58	5,375,836.20	24,286,707.27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231,477.54	104,170.94	636,391.65	972,040.13
(1) 购置	0.00	231,477.54	104,170.94	636,391.65	972,040.13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2,136.75	2,136.75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2,136.75	2,136.75
4、年末余额	13,390,975.24	5,304,935.79	550,608.52	6,010,091.10	25,256,610.6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311,723.95	713,695.14	292,370.22	1,200,348.97	4,518,138.28
2、本年增加金额	637,198.32	446,690.48	54,376.43	1,102,922.20	2,241,187.43
(1) 计提	637,198.32	446,690.48	54,376.43	1,102,922.20	2,241,187.43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996.05	1,996.05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1,996.05	1,996.05
4、年末余额	2,948,922.27	1,160,385.62	346,746.65	2,301,275.12	6,757,329.6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442,052.97	4,144,550.17	203,861.87	3,708,815.98	18,499,280.99
2、年初账面价值	11,079,251.29	4,359,763.11	154,067.36	4,175,487.23	19,768,568.99

(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37。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21,518.00	4,921,518.0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年末余额	4,921,518.00	4,921,518.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906,870.45	906,870.45
2、本年增加金额	107,725.56	107,725.56
(1) 计提	107,725.56	107,725.56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年末余额	1,014,596.01	1,014,596.0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0.0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年末账面价值	3,906,921.99	3,906,921.99
2、年初账面价值	4,014,647.55	4,014,647.55

(2)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37。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绿化工程	1,775,038.68	691,301.84	533,587.66	0.00	1,932,752.86
水井工程	40,988.10	0.00	14,286.96	0.00	26,701.14
护堤工程	743,654.62	0.00	40,748.16	0.00	702,906.46
后山防护工程	837,713.64	0.00	45,902.16	0.00	791,811.48
消防工程	117,191.53	0.00	6,195.12	0.00	110,996.41
装修费用	116,096.01	417,138.73	45,364.80	0.00	487,869.94
实验室装修工程费用	243,720.98	0.00	49,785.60	0.00	193,935.38
合计	3,874,403.56	1,108,440.57	735,870.46	0.00	4,246,973.67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2,611.04	294,616.43	945,256.32	141,862.80
可抵扣亏损	1,605,551.63	401,387.92	684,245.35	171,061.34
递延收益	36,262.61	5,439.39	1,100,000.00	165,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2,904.12	68,226.03	0.00	0.00
合计	3,867,329.40	769,669.77	2,729,501.67	477,924.14

11、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1,200,000.00	0.00
合计	11,200,000.00	0.00

本年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分行借款 9,300,000.00 元，由本公司粤（2018）梅州市梅

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5467-0005463 号房产权作抵押，并由李密、李萍、李虹华及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本年公司向中国银行梅州分行借款 1,900,000.00 元，由本公司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4-0002485 号及粤（2018）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 0002484-0002485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以应收账款 5,505,500.00 元作质押，并由李密、李萍、李虹华提供担保。

1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4,816,269.30	9,460,784.72
合计	4,816,269.30	9,460,784.72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144,994.62	9,342,425.74
1年以上	671,274.68	118,358.98
合计	4,816,269.30	9,460,784.7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3、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2,772.00	1,974,302.68
1年以上	0.00	555,264.50
合计	62,772.00	2,529,567.18

（2）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9,941.00	8,744,843.28	8,431,576.28	1,253,20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562,050.14	562,050.14	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39,941.00	9,306,893.42	8,993,626.42	1,253,20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9,941.00	7,451,502.00	7,138,235.00	1,253,208.00
2、职工福利费	0.00	879,593.33	879,593.33	0.00
3、社会保险费	0.00	327,227.95	327,227.95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291,921.76	291,921.76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3,290.07	13,290.07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22,016.12	22,016.12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86,520.00	86,520.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0.00	0.00	0.00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39,941.00	8,744,843.28	8,431,576.28	1,253,20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545,064.94	545,064.94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6,985.20	16,985.20	0.00
合计	0.00	562,050.14	562,050.14	0.00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

15、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200,375.98	868,443.47
教育费附加	78,586.84	44,160.42
企业所得税	0.00	158,001.64
个人所得税	2,232.00	6,06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021.57	62,029.5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产税	5,129.78	24,661.29
土地使用税	0.00	70,079.25
印花税	5,599.94	6,600.90
合计	2,401,946.11	1,240,039.47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1,699.86	233,622.05
合计	21,699.86	233,622.0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0.00	23,250.00
往来款及其他	21,699.86	210,372.05
合计	21,699.86	233,622.0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00,000.00	6,350,000.00
合计	4,700,000.00	6,350,000.00

18、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附注九、4（3））	10,550,000.00	9,2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7）	4,700,000.00	6,350,000.00
合计	5,850,000.00	2,900,000.00

19、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00,000.00	0.00	1,063,737.39	36,262.61	财政拨款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营业外 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 费用	其他减少		
2017年省广东省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	500,000.00	0.00	0.00	463,737.39	0.00	0.00	36,262.61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财政局-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扬帆计划”进度款	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00,000.00	0.00	0.00	463,737.39	0.00	600,000.00	36,262.61	

注：本年退回梅州市财政局-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扬帆计划”进度款 600,000.00 元。

20、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等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00,000.00	0.00	477,630.00	9,022,388.00	0.00	9,500,018.00	40,000,018.00

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注册资本由 3050 万元变更为 40,000,018.00 元，其中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022,388.00 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477,630.00 元，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加出资。

21、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9,022,435.61	0.00	9,022,388.00	47.61
合计	9,022,435.61	0.00	9,022,388.00	47.61

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022,388.00 元。

22、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1,239.57	288,773.12	0.00	900,012.69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054,052.10	913,332.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54,052.10	913,332.4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5,734.32	3,546,770.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8,773.12	406,051.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77,630.00	0.00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0.0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5,263,383.30	4,054,052.10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03,844.33	39,682,069.67	51,748,164.50	37,142,240.19
其他业务	1,088,550.25	879,997.75	627,379.44	449,765.53
合计	55,892,394.58	40,562,067.42	52,375,543.94	37,592,005.72

2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453.70	160,014.50
教育费附加	114,456.15	115,000.61
资源税	7,483.65	353.22
土地使用税	51,463.75	70,079.25
房产税	129,616.96	103,230.94
其他	70,253.87	14,252.18
合计	531,728.08	462,930.70

26、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2,958.08	501,139.16
中标服务费	205,548.82	419,108.78
业务招待费	88,596.60	108,273.00
差旅费	92,597.68	94,071.79
广告宣传费	9,144.21	82,711.56
维修费	170,662.48	69,639.52
办公费	62,438.96	64,553.76
检测费	148,166.60	86,409.74
其他	7,653.73	16,943.76
合计	1,287,767.16	1,442,851.07

2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96,982.90	2,310,139.40
中介机构费	319,315.69	517,991.33
折旧与摊销	1,636,718.22	949,984.87
业务招待费	484,131.46	523,180.29
车辆费	235,555.59	144,413.00
办公费	660,975.35	674,445.48
差旅费	228,787.47	366,271.38
培训费	44,222.55	166,461.18
资质管理费	85,276.04	128,053.65
其他	111,479.12	111,341.57
合计	6,803,444.39	5,892,282.15

28、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气提装置在污水处理系统中的应用	573,752.86	96,791.90
低温有机废气燃烧的锰基催化剂的开发	952,748.15	13,159.98
UCT-M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1,444,538.50	0.00
管道式格栅在污水处理系统中的应用	371,147.58	0.00
电解除磷装置在农村生活污水中的应用	364,675.97	0.00

MBBR 净化槽处理生活污水应用技术	580,777.65	0.00
高级氧化技术处理 PCB 行业高浓度有机废液的应用	144,076.57	0.00
UCT 村镇污水一体化处理器	0.00	579,971.97
微动力组合式生物滤池+人工湿地耦合技术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中的应用	0.00	315,535.60
线路板高氨铜高有机物浓度络合废水治理技术及应用	0.00	390,514.35
干式过滤+高效蜂窝活性炭吸附在有机废气处理中的应用	0.00	791,015.92
UCT 一体化+人工湿地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应用技术	0.00	1,577,061.90
合计	4,431,717.28	3,764,051.62

29、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3,917.64	956,695.90
减：财政贴息	0.00	600,000.00
减：利息收入	2,422.29	20,454.96
汇兑损失	0.00	0.00
手续费支出	16,257.03	17,592.55
合计	1,187,752.38	353,833.49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11,901.94	537,334.50
合计	1,011,901.94	537,334.50

31、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94,537.39	151,200.00	794,537.39
合计	794,537.39	151,200.00	794,537.39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94,035.15	1,217,800.00	794,035.1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540.92	13,530.30	19,540.92
合计	813,576.07	1,231,330.30	813,57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200,800.00			151,2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补助	5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300.00			7,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梅县区贷款贴息扶持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县区首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首次达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广东省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		463,737.39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村镇生活污水治理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组建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市级创新券创业券项目计划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梅县区职业介绍服务管理中心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48,624.32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县域工业经济发展科技专项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梅县区科工商务管理局设备购置奖励金	145,110.8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4,035.15	794,537.39	0.00	1,217,800.00	151,200.00	600,000.00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70	3,315.76	140.70
合计	140.70	3,315.76	140.70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0.00	579,434.2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745.63	-416,735.87
合计	-291,745.63	162,698.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3,988.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2,598.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177.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92.70
税收减免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008.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0.00
研发费加计扣除	-498,568.19
其他	0.00
所得税费用	-291,745.63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22.29	20,454.96
政府补助	1,124,835.15	3,069,000.00
资金往来	1,500,000.00	1,695,625.95
保证金	629,275.68	1,000,453.50
备用金	36,812.00	74,679.56
合计	3,293,345.12	5,860,213.9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3,882,811.94	3,562,469.1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6,257.03	17,592.55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0.00	0.00
保证金	1,279,699.00	1,039,300.00
资金往来	1,544,000.00	336,000.00
合计	6,722,767.97	4,955,361.7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贷款保证金	545,015.92	0.00
合计	545,015.92	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75,734.32	3,546,770.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1,901.94	537,334.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41,187.43	1,240,200.21
无形资产摊销	107,725.56	107,725.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5,870.46	341,44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70	3,315.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3,917.64	956,695.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745.63	-416,735.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59,989.94	-3,848,743.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91,211.27	-12,419,272.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54,151.71	4,918,925.43
其他	0.00	0.0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640.62	-5,032,335.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4,898.42	628,747.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8,747.30	362,759.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6,151.12	265,988.00

其中作为银行贷款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 545,015.92 元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654,898.42	628,747.30
其中：库存现金	11,163.70	24,70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43,734.72	604,04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898.42	628,747.30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7,259,371.28	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796,863.00	抵押
保证金	545,015.92	质押
应收账款	5,505,500.00	质押
合计	16,106,750.20	

3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7 年省广东省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463,737.39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200,800.00	其他收益	200,800.00
广东省村镇生活污水治理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组建资金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梅州市市级创新券创业券项目计划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新三板”上市补助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专利补助	3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
梅州市梅县区职业介绍服务管理中心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48,624.32	营业外收入	48,624.32
梅州市县域工业经济发展科技专项扶持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梅州市梅县区科工商务管理局设备购置奖励金	145,110.83	营业外收入	145,110.83
合计	1,624,835.15		1,588,572.54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项 目	金 额	原 因
梅州市财政局-梅州市科学技术局“扬帆计划”进度款	600,000.00	项目中止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梅州市	梅州市	环境检测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梅州市	梅州市	生态环境	100.00	0.00	投资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职能部门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职能部门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的目前经营活动均位于中国境内，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汇率风险。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75.00 万元、利率风险较小。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 人	年初股份总数	年初持股 比例(%)	年初表决 权比例 (%)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股份总数	年末持股 比例(%)	年末表决权 比例(%)
李密、李萍	30,500,000.00	100.00	100.00	9,500,018.00	40,000,018.00	100.00	1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梅州市舒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范雪芬控制且任职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梅县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李萍具有重大影响且任职的公司
梅州中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邓美芳具有重大影响且任职的公司
梅州铸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鑫舟共同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合众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李鑫舟具有重大影响、公司监事会主席邓美芳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赏悦汇园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萍控制，监事会主席邓美芳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李虹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密直系亲属
范雪芬	实际控制人亲属
邓美芳、刘益华、冯碧琴	公司监事会主席及成员
李鑫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诚	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玲丽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梅州铸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29,518.23	102,187.6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梅州铸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钢结构厂房	16,000.00	0.00

(3)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李密、李萍、李虹华*1	2,500,000.00	2018年1月17日	2023年1月16日	否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李密、李萍、李虹华*2	5,000,000.00	2018年2月5日	2023年2月4日	否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李密、李萍、李虹华*3	1,800,000.00	2018年5月2日	2023年5月1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密、李萍、李虹华*4	9,550,000.00	2018年1月18日	2023年1月18日	否
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 李密、李萍、李虹华*5	2,900,000.00	2017年2月27日	2022年2月26日	否
合计	21,750,000.00			

***1:** 2018年1月17日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1号），李密、李虹华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2号），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3号），为本公司2018年1月17日至2023年1月26日期间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所签署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保证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250.00万元。

***2:** 2018年2月5日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抵字2018第1号），以其梅州市江南文化路旭日华庭A栋10号店1-2层、11号店1-2层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自2018年2月5日至2023年2月4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所签署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抵押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500.00万元。

***2:** 2018年2月5日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4号），李密、李虹华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5号），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6号），为本公司自2018年2月5日至2023年2月4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办理的人民币资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保证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500.00万元。

***3:** 2014年4月24日李密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1号），以其梅州市江南梅园新村综合楼704房及杂间MB01栋2号杂房、梅州市梅江区江南新苑路55号601房作为抵押物，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抵字2014第42号），以其梅州市江南文化路旭日华庭A栋9号店1-2层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自2014年4月24日至2019年4月23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所签署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抵押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180.00万元。

***3:** 2018年5月2日李密、李虹华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2018第9号），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

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10 号），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8 第 11 号），为本公司自 2018 年 5 月 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 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办理的人民币资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一系列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 180.00 万元。

*4：2018 年 1 月 28 日李密、李虹华、李萍与中国银行梅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QBZ475230120180005），为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与中国银行梅州分行办理的人民币资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项下借款金额为短期借款 190.00 万元，长期借款 765.00 万元。

*5：2017 年 2 月 27 日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抵字 2017 第 1 号），以其梅州市彬芳大道鸿都大厦北侧第 2 至 3 层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自 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6 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所签署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项下借款金额为长期借款 290.00 万元。

*5：2017 年 2 月 27 日李密、李虹华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7 第 6 号），李萍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版）（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7 第 7 号），梅州市梅县区西部实业有限公司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银梅营小企保字 2017 第 8 号），为本公司自 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2 月 26 日与建设银行梅州市分行办理的人民币资金贷款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项下借款金额为长期借款 290.00 万元。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87,079.00	809,692.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刘益华	1,306.44	0.00
合计	0.00	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70,000.00	0.00
应收账款	30,201,498.46	15,019,815.82
合 计	30,271,498.46	15,019,815.82

(1) 应收票据**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	0.00
合计	70,000.00	0.00

②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0,000.00	0.00
合计	850,000.00	0.00

(2) 应收账款**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087,149.11	97.19	1,785,650.65	5.74	29,301,498.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00,000.00	2.81	0.00	0.00	900,000.00
合计	31,987,149.11	100.00	1,785,650.65	5.58	30,201,498.4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22,329.25	100.00	902,513.43	5.67	15,019,815.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922,329.25	100.00	902,513.43	5.67	15,019,815.82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681,079.79	1,434,053.99	5.00
1至2年	2,226,824.00	222,682.40	10.00
2至3年	36,053.32	7,210.66	20.00
3至4年	6,500.00	3,250.00	50.00
4至5年	91,192.00	72,953.60	0.00
5年以上	45,500.00	45,500.00	100.00
合计	31,087,149.11	1,785,650.65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该款项为应收子公司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 元。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7,684.44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人民政府	3,891,000.00	1年以内	12.16	194,550.00
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2,551,400.00	1年以内	7.98	127,570.00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2,353,368.00	1年以内	7.36	117,668.40
丰顺县潭江镇人民政府	1,955,394.40	1年以内	6.11	97,769.72
梅州市梅县区隆文镇人民政府	1,886,050.00	1年以内及1-2年	5.90	95,802.50
合计	12,637,212.40		39.51	633,360.62

④本年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4,547.22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739,598.38	496,488.49
合计	3,739,598.38	496,488.4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0,558.00	25.98	0.00	0.00	1,010,558.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8,753.03	74.02	149,712.65	5.20	2,729,040.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889,311.03	100.00	149,712.65	3.85	3,739,598.3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8,487.88	100.00	41,999.39	7.80	496,488.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38,487.88	100.00	41,999.39	7.80	496,488.49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63,253.03	138,162.65	5%
1至2年	115,500.00	11,550.00	10%
合计	2,878,753.03	149,712.65	

B、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该款项为应收子公司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10,558.00 元。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713.26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	373,799.00	518,487.88
员工备用金	59,683.60	2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3,455,828.43	0.00
合计	3,889,311.03	538,487.8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梅州市梅县区嘉莉物资贸易部	往来款	1,600,000.00	1年以内	41.14	80,000.00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10,558.00	1年以内	25.98	0.00
梅州市润东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590,000.00	1年以内	15.17	29,500.00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1年以内	2.06	4,000.00
赣南师范学院	保证金	78,000.00	1年以内	2.01	3,900.00
合计	—	3,358,558.00		86.36	117,4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0	0.00	9,000,000.00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0.00	0.00
广东自远生态环境技术研究 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合计	6,000,000.00	3,000,000.00	0.00	9,000,000.00	0.00	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778,777.18	38,955,797.69	51,748,164.50	37,142,240.19
其他业务	1,088,550.25	879,997.75	627,379.44	449,765.53
合计	55,867,327.43	39,835,795.44	52,375,543.94	37,592,005.72

十四、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0.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8,57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40.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小计	1,607,972.76	
所得税影响额	246,05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361,914.41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	0.02	0.02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广东自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